

「因應國際情勢強化經濟社會及民生國  
安韌性特別預算115年度第1季工作計畫  
實施內容概述及預算執行進度」  
書面報告

教育部  
115年4月

# 「因應國際情勢強化經濟社會及民生國安韌性特別預算 115年度第1季工作計畫實施內容概述及預算執行進度」

## 書面報告

### 目次

壹、前言	1
貳、115年度第1季工作計畫實施內容概述及預算執行進度	1
一、補助大專校院精進校務經營計畫	2
二、國立大學附設醫院補助計畫	3
三、因應國際情勢強化高教與產業合作共培人才計畫	4
四、高等教育人才永續發展促進計畫	6
參、資訊網站專區	7
肆、結語	7

## 壹、前言

按「因應國際情勢強化經濟社會及民生國安韌性特別條例」第6條第4項規定略以：「本條例編列預算之中央各部會，應將預算之工作計畫實施內容概述及預算執行進度，按季送立法院備查，並應設置資訊網站專區，提供便於搜尋、得以理解之完整資訊，主動按季定期公開工作計畫實施內容及預算執行進度。」爰彙整本部主管「強化高等教育人才培育」項目，茲說明115年度第1季之實施內容及預算執行進度如下。

## 貳、115年度第1季工作計畫實施內容及預算執行進度

為協助大學因應美國關稅政策之衝擊，強化高等教育體系之應變及韌性，本部於所獲新臺幣(以下同)199億4,000萬元特別預算「強化高等教育人才培育」項目下，規劃「提升大專校院校務經營補助方案」及「支持高教與產業合作共培人才方案」2方案。方案包含「補助大專校院精進校務經營計畫」、「國立大學附設醫院補助計畫」、「高等教育人才永續發展促進計畫」及「強化高教與產業合作共培人才計畫」等4項計畫，除穩定校務經營並照顧師生，另善用國立大學附設醫院之量能，守護我國高齡長者之健康；同時強化師資聘任誘因，以積極延攬國際優秀人才，並透過政府與企業共同挹注大學相關資金，精進產學合作教學：

### 一、補助大專校院精進校務經營計畫

#### (一)計畫實施內容概述

1、本部平時透過一般性公務預算，以常態性經費協助各級

學校維持正常運作及基本教學需求；另依現行機制，倘學校需再籌集校務營運資金，得依「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之法定程序申請調漲學雜費以彌補校務經費之不足，惟近期國際經貿局勢震盪，已對我國高等教育體系之財務結構造成顯著衝擊。具體而言，企業經營環境與市場不確定性增加，直接影響大學對外募款及產學合作資源挹注之穩定性；加以進口儀器設備及教研材料成本上升，均大幅增加校務經營壓力。若此時再由大學透過調漲學雜費填補財務缺口，恐將造成家長及學生之經濟負擔。

- 2、為因應前揭外部衝擊影響，計畫規範受補助學校不得調漲學雜費以保障學生受教權益，避免增加學生及家庭經濟負擔，並穩定校務發展，維持高等教育教學品質。
- 3、爰本部參酌學校日間學制人數規模核算補助經費，同時獲補助學校應配合事項如下：
  - (1) 114 至 116 學年度不得調漲日間學制學雜費收費基準。
  - (2) 編列至少 20%補助經費，作為因美國關稅影響而遭遇生活變故學生及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學生之獎助學金。
  - (3) 私立學校之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數額不低於公立學校。

(二)實施內容及預算執行進度：

- 1、按「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精進校務經營計畫作業要點」第 4 點規定：「補助經費核算：本部應參酌學校前一學年度日間學制副學士班、學士班、碩士班與博士班學生人數、平均學雜費基準及補助基準比率核算補助經費。」
- 2、承上，有關 114 學年度計畫經費核撥情形，本部業依上開規定核算補助經費，並於 114 年 12 月 29 日以臺教高(一)字第 1142204007 號函及 115 年 1 月 2 日臺教技(四)字第 114230314 號函，分別核定一般大學及技專校院，共 145 所學校之補助經費，核撥金額共 16 億 28 萬元，照顧約 91 萬名大專校院學生。
- 3、115 學年度計畫經費預計於 115 年 8 月 1 日前核撥。

## 二、國立大學附設醫院補助計畫

### (一)計畫實施內容概述

- 1、受國際局勢影響，相關醫療儀器零組件及最終產品成本上升，致國立大學附設醫院自美國採購精密設備之負擔增加，恐影響醫療服務品質維持及智慧醫療與永續發展之推動。為提升醫療量能並回應民眾就醫需求，爰規劃補助購置智慧化儀器設備及軟體系統，導入 AI 應用，以協助醫院強化營運效率、緩解醫護人力壓力並提升醫療品質。
- 2、本計畫配合「健康臺灣」願景相關重大公共建設，編列總經費新臺幣 35 億元，補助本部所屬 3 所設有附設醫院之國立大學，購置智慧醫療與永續發展所需儀器設備

及系統（如遠距健康管理智慧照護系統、衛教機器人等），以強化臨床醫學教育、促進智慧醫療科技人才培育，並帶動我國 AI 醫療產業發展。

3、本計畫申請對象為本部設有附設醫院之 3 間國立大學，採一校一案方式送件申請。

(二)實施內容及預算執行進度：

預計於 115 年中旬公布「國立大學附設醫院智慧醫療補助計畫要點(草案)」後受理學校申請。

### 三、因應國際情勢強化高教與產業合作共培人才計畫

(一)計畫實施內容概述

- 1、由於近年國際情勢變化快速，影響全球產業供應鏈重組、產業轉型及技術創新，高等教育為就業接軌最後一哩，高教人才培育機制面臨變革挑戰。為確保課程內容可靈活應變產業變遷，培養具即戰力與創新應變能力之高教人才。
- 2、本計畫採「產學共同出資、專帳管理」之創新模式，以「政府補助、企業出資」雙軌並行方式強化基金基礎。企業出資由大學依校務基金或相關規定管理，並採取本金不動用、以孳息支應講座運作之原則，以確保基金之長期穩定性。政府補助部分則專款用於「研發計畫」與「人才培育」等核心任務，包含延攬產學研發教師、推動課程共構、支持人才培育、研發成果轉譯等。
- 3、期透過學校與企業之課程共構、協同教學及專業師資投

入，協助高等教育體系中具備研究優勢與跨域整合能力之大學，發揮其學術特色，強化研究成果之轉譯應用，促進與企業之鏈結合作；並協助傳統產業、小型企業及受供應鏈重組或技術封鎖影響之相關產業，強化產學接軌與創新人才培育模式，進一步推動產業技術應用發展與人才培育，提升我國產業轉型動能與科技自主能力。

#### 4、有關「加強博士獎學金」措施規劃說明

結合「教育部博士獎學金補助計畫」，培育高階研發人才、鼓勵博士生赴海外交流學習產業及國際新知，並延攬國際優秀人才來臺，期因應產業挑戰，提升我國高等教育的人才永續發展，執行模式說明如下：

- (1) 博士生海外交流補助：補助在學期間曾受領本部博士生獎學金之博士三、四年級學生赴海外（不含陸港澳地區）進行研究或交換，交流期程以一年以上為原則，補助項目包括每月學費或註冊費、學分費、往返機票、出席國際會議相關費用及國外生活費等；其海外研習或交換之學校或研究機構，須符合 QS 世界大學排名、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學排名或美國新聞與世界報導世界大學排名之前 1,000 名，或屬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公告之國外研習機構。
- (2) 國際人才延攬獎助學金：配合「高等教育人才永續發展促進計畫」之推動，凡學校經核定補助辦理該計畫，並實際延攬海外優秀學者來臺服務，其研究團隊所攜

之境外學生來臺修讀博士學位者，補助獎助學金每名每月補助 4 萬元，所需經費由本部全額補助。

(二)實施內容及預算執行進度：

本計畫業於 115 年 2 月開放申請，原則採每季審查，以確保資源精準對接，預計自 115 年 7 月起依審查批次陸續核定及撥付補助經費。

#### 四、高等教育人才永續發展促進計畫

(一)計畫實施內容概述

- 1、建構可長期運作之新進教師延攬與留任制度，著重強化師資聘任誘因，以積極延攬國際優秀人才。透過獎勵分級制度誘因與專帳管理，強化學校對初聘教師留任之誘因，提升我國高教整體教學與研究品質及國際競爭力。
- 2、本計畫總期程為 10 年，分 2 期執行，一期 5 年。補助對象為符合資格學校延攬符合學校校務發展重點領域需求之國內外初聘教師。由學校自訂獎勵金分級(到任獎金、留任獎金)，量身規劃教師待遇，並置專責委員會審查其獎勵標準與支給條件；獎勵金由本部與學校依比例分攤。
- 3、本部除要求學校組成專責委員會外，相關校內章則均須經校務會議通過；學校需設置專帳管理獎勵金，本部補助經費及學校自籌經費均須依「專款專用」原則辦理，並設計適當誘因鼓勵教師續存專帳，以利累積長期留任資源，強化財務規劃與風險控管機制。學校亦須定期向

校務會議報告執行成果及每年向本部提報成果，以利監督學校執行情形，並確保預算有效運用於提升師資量能與國際競爭力。

(二)實施內容及預算執行進度：

本計畫於115年4月16日辦理座談會，邀請符合申請資格之學校參與，瞭解各校意願評估、整體規劃進度、預定時程及確認待釐清事項等，以利學校規劃與報部申請。

**參、資訊網站專區**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政府資訊公開—教育部特別預算專區：

[https://depart.moe.edu.tw/ED2200/Content\\_List.aspx?n=F6F85FB57A769CAB](https://depart.moe.edu.tw/ED2200/Content_List.aspx?n=F6F85FB57A769CAB)

**肆、結語**

以上謹就本部因應國際情勢強化經濟社會及民生國安韌性特別預算下2方案共4件計畫內容及115年第1季執行進度做簡要報告，期透過本次工作計畫，有效緩解學校及其附設醫院短期財務壓力，並藉由永續基金與產學共構機制，為我國高等教育與產業競爭力奠定長遠基礎。